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（本级）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8.59	0.00	18.59	17.58	1.01	0.00	18.59	0.00	18.59	17.58	1.01	0.00

注：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三、2024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江海区民政局（本级）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.59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18.59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.1万元，增长1,145.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.59万元，完成预算18.59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.6万元，增长1,769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.58万元，完成预算17.58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.58万元，增长10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.01万元，完成预算1.01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02万元，增长1.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.5万元，下降100%。

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持平。

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增加一台公务用车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.59万元，占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，占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（1）参加0会议支出0万元，主要用无；（2）出国谈判、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，主要用于无；（3）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，主要用于无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.59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.58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.01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，主要用于应急保障用车和其他用车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，主要用于无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0次，接待人数共0人。主要包括无。